

证券代码：832460

证券简称：成光兴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3月10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彭红村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聂高波、董事会秘书赵丽萍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骆志平因疫情管控不便出行缺席，委托董事高建华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的抵押贷款，贷款期限为一年。本次贷款由公司将其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与采田路交界西南星河世纪大厦 A 栋的不动产作为抵押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彭红村、魏春英提供保证担保并签订担保协议。具体事宜以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内容为准。

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议案通过的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贷款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请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彭红村、魏春英，及其关联人彭素枝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03 月 30 号召开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2 日